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人權政策

人力資源處擬定 109.03.21 訂定

第1條、訂定目的

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,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,塑造人權充分保障環境,本行恪守全球各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,認同並支持《國際人權法典》、《國際勞工組織所頒布之勞動基準保障核心條約》、《聯合國全球盟約》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原則,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,充分體現尊重與保護人權之責任,特訂定本政策。1

第2條、適用範圍

本政策適用範圍及於本行之子公司、直接或間接捐助基金累計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機構或法人 等集團企業與組織。

第3條、職場人權保障

本行致力於營造一個有尊嚴、安全、平等且免於騷擾的工作環境,如結社自由、關懷弱勢族群、禁用童工、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、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,並確認本行人力資源運用政策無性別、種族、社經階級、年齡、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,以落實就業、雇用條件、薪酬、福利、訓練、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及公允。

本行亦提供多元且安全之申訴管道,確保申訴過程之平等、透明。 申訴管道應簡明、便捷與暢通,且對員工之申訴應予以妥適之回 應。

第4條、健康安全職場

本行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,遵循相關法規持續改善工作環境的安全與衛生,預防意外事故的發生,降低職災的風險,保障員工的安全並促進身心健康。

¹ 參照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」第18條第2項規定訂定。

第5條、促進勞資和諧

本行致力建構勞資關係和諧之職場環境,尊重員工依法籌組及加 入工會行使勞動權;並與工會及員工維持暢通的溝通管道,定期 召開勞資會議,並提供多元化的溝通機制及平台。

第6條、落實資訊安全

為保障所有客戶、員工及利害關係人之個人隱私權,本行建置完善且嚴格之個人資料與資訊安全控管機制及防護措施,確保資料安全。

第7條、本人權政策未盡事宜,悉依本行內部相關規定及有關法令辦理。

第8條、本人權政策經董事會核定後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